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指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与关联股东华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油天然气”）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销售天然气成套、专项设备及零部件等商品交易。

华油天然气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四）规定的关联关系。

公司预计 2017 年度与华油天然气及其下属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16 年度的实际发生额为 15,331,271.98 元。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供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交易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	-----	--------	----------	--------	--------

向关联方 销售商品	华油天然气及其下属企业	销售天然气成套、专项设备及零部件	市场定价	不超过3000万元	1,533.13万元
--------------	-------------	------------------	------	-----------	------------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总计 43.46 万元。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华油天然气及其下属企业	销售天然气成套、专项设备及零部件	1,533.13 万元	不超过 10,000 万元	-84.67%	2016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编号：2016-020）
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的差异主要系市场变化情况等原因导致的，没有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少于预计金额，主要系市场变化情况等原因所致，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华油天然气的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石彦民

注册资本：208,200 万元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星光中路 22 号

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分包技术业务（不含石油天然气）和燃气生产、销售（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华油天然气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华油天然气是昆仑能源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135）的控股子公司，昆仑能源重点从事以 CNG、LNG 业务为重点的天然气终端销售业务。华油天然气及其主要下属企业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上述关联交易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华油天然气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销售天然气成套、专项设备及零部件等商品。

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司在关联交易定价时，与对待非关联方客户一样，充分考虑客户的技术参数、产品配置、服务要求、地域差异、竞争对手情况、目标盈利以及客户对公司战略发展的重要性等各种因素，因此每一笔合同的产品定价均有较强的个性化特点。不同客户的同类产品之间的价格有一定差异；即使是同一客户的同类产品，由于每笔合同项下产品技术参数和竞争对手情况不同，产品价格之间也不会完全相同。公司对包括关联方在内的所有客户的定价政策、付款条件、技术服务等其他交易条款均基本相同，无明显区别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特殊服务条款及安排，公司在履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过程中，均与关联方签订了相关书面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并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均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并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日常关联交易发展较为平稳，与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变化不存在异常，且关联交易金额呈减少趋势，公司的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独立董事王仁平、吴越、李锦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后，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给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王仁平、吴越、李锦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少于预计金额，主要系市场变化情况等原因所致，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没有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总体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了厚普股份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董事会会议资料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查阅了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并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厚普股份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少于预计金额，主要系市场变化情况等原因所致，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厚普股份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根据以前年度该等交易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厚普股份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